##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长峰"或"公司") 于 2021年12月2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12月30日上午10:00在公司七层711会议室召开了十一届十八次董事会,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肖海潮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航天长峰弘华机电技术分公司实施注销的议案。

航天长峰弘华机电技术分公司(以下简称弘华机电技术分公司) 成立于 2001 年,主要从事的业务为制药机械、胶囊生产线的设计、 生产制造及销售。由于制药机械市场内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市场 需求不断萎缩,弘华机电技术分公司长期处于经营亏损,自 2012 年 以来业务已处于停产状态。现根据《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分公 司设立与注销实施办法(试行)》的规定,公司决定对弘华机电技术 分公司实施注销。

此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9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长峰机电技术研究设计院签订体外 生命支持心肺转流设备研发联合开发合同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中国长峰机电技术研究设计院(中国航天科工防御技术研究院

对外名称,以下简称机电院(防御院))为公司控股股东,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故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主要为双方基于体外生命支持心肺转流设备研发签订联合开发合同,共同承担研究开发经费,并分享未来的产业化收益,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关联董事肖海潮、苏子华、黄云海、陈广才、邱旭阳、何建平回避了表决。

此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3票赞成, 0票弃权, 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成员构成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 定及公司各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要求,公司现对董事会各专 业委员会成员进行如下调整: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 肖海潮,委员: 王本哲、惠汝太、苏子华、黄云海、陈广才、何建平、邱旭阳

2、 董事会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员会

主任:岳成,委员:惠汝太、王本哲、黄云海、邱旭阳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王本哲,委员:岳成、惠汝太、陈广才、何建平 此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31日